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晓凌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下列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和泄露相关内幕信息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证券代码：600074
债券代码：145206

证券简称：*ST 保千
债券简称：16 千里 01

公告编号：2019-053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8 日